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作出。

茲載列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之《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股東所持權益變動的提示性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迎欣

中國，北京  
2024年1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高迎欣先生、王曉永先生及張俊潼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宋春風先生及趙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曲新久先生、溫秋菊女士、宋煥政先生、楊志威先生、程鳳朝先生及劉寒星先生。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所持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不会导致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或“本行”）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

本行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收到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化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新希望化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行股份，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民生银行变更股权的批复》（金复〔2024〕816 号）核准，同意新希望化工自批复之日起六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本行不超过 68,000,000 股股份。

新希望化工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行 17,616,500 股 H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0.04%。本次权益变动前，新希望化工及其一致行动人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希望”）、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六和投资”）持有本行 2,171,504,689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 4.96%。本次权益变动后，新希望化工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行 2,189,121,189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 5.00%。增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数量（股）	增持比例
新希望化工	H 股	2024 年 12 月 16 日	集中竞价交易	17,616,500	0.04%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新希望化工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行股份情况

新希望化工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增持前后持有数量和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新希望化工	H 股	0	0.00%	17,616,500	0.04%
南方希望	A 股/H 股	343,177,327	0.78%	343,177,327	0.78%
新希望六和投资	A 股	1,828,327,362	4.18%	1,828,327,362	4.18%
合计		2,171,504,689	4.96%	2,189,121,189	5.00%

##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导致本行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新希望化工本次增持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

（二）新希望化工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规定，就本次增持事项编制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6 日